

## 第七屆「KEEP WALKING 夢想資助計畫」活動辦法

### 夢想大格局 邁向新願景

#### 活動簡介

即使面臨眾多考驗與挑戰，台灣仍締造了最精彩的 2010 年！平凡中見偉大的陳樹菊、贏得世界麵包冠軍的吳寶春、讓全世界對台灣刮目相看的盧彥勳……，這一年儘管全球經濟起伏，地球環境劇烈丕變，台灣這塊土地的人民仍以正直、善良與強韌的生命力，放寬台灣的格局、放大台灣的光芒！

帝亞吉歐 (DIAGEO) 來自一個重視個人與創意產業蓬勃發展的國度，並深刻體會夢想成就一切的重要性，也因此自 2003 年起在台灣積極推動「KEEP WALKING 夢想資助計畫」，不僅鼓勵有夢想的個人追求自我成就，並藉由宣揚他們的真實故事，發揮正面影響力，挹注台灣更多持續前進與堅持的力量。

為與國人一同跨越侷限，持續與世界接軌，第七屆「KEEP WALKING 夢想資助計畫」將以總獎金新台幣一千萬元的「圓夢起步金」現金獎項，資助 10 位夢想實踐家，在即將邁入建國百年的關鍵時刻，鼓勵國人持續展現融合傳統與創新的新台灣精神，勇敢堅毅地昂首迎向世界，引領台灣邁向新願景！

#### 報名方式

請於 **2010 年 12 月 10 日 (含本日)** 報名截止日前，至活動網站 [www.keepwalking.com.tw](http://www.keepwalking.com.tw) 下載報名表，或依下列報名要點寫出夢想實踐計畫，郵寄至台北市信義區 110 信義路五段 150 巷 2 號 21 樓之 4「KEEP WALKING 夢想資助計畫專案小組收」或 email 至 [keepwalking@unistyle.com.tw](mailto:keepwalking@unistyle.com.tw)，並請於寄出後電洽 0800-727-999 確認。

報名要點共分為「基本資料」及「夢想實踐計畫」兩部分-

- 基本資料
  1. 姓名
  2. 身分證字號
  3. 聯絡方式 (通訊地址、電話與 E-MAIL)
  4. 個人簡介
- 夢想實踐計畫
  1. 夢想概述
  2. 夢想目的
  3. 夢想的重要性及永續性
  4. 推銷你的夢想
  5. 夢想可執行性
  6. 實踐夢想能力

7. 夢想實踐時間表
8. 預計所需經費

#### 申請資格

凡年滿 20 歲之中華民國國民均可參加

#### 獎勵辦法

##### ■ 圓夢起步金

總獎金：新台幣 1000 萬元

名額：以 10 名為限

評審將從 20 名決選名單中選出現金獎得主，每位得獎者將可獲得圓夢起步金及證書一只。實際之獎助金額及名額，將由評審委員依據得獎者之夢想規模進行評估後決議發放。

#### 評審流程

##### ■ 資格審：

由主辦單位代表對參賽者報名表內容進行審核。若參賽者違反報名相關規定，即喪失參賽資格，且主辦單位有權不予評選。

資格不合者定義：

1. 不符合申請資格之參賽者。(如：尚未年滿 20 歲)
2. 所填寫資料，經查證不符合事實之參賽者。
3. 資料不齊且經通知補繳，仍未能於報名截止當日(2010 年 12 月 10 日)提供補繳資料之參賽者。

##### ■ 初審：(2010 年月 12 月中下旬完成)

由主辦單位根據評審標準，對參賽者報名表內之夢想計畫進行審核，並評選參加件數之前 20% 入圍複審—最高入圍複審人數以 40 名為限。

##### ■ 複審：(2011 年 1 月 3 日至 2011 年 1 月 21 日)

- 進入複審階段之參賽者，須於 2010 年 12 月 28 日前(以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方式(恕不接受網路或傳真資料)提供：
  -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 2 吋彩色大頭照 2 張
  - 二封推薦信函正本(推薦人如工作主管、合作夥伴或夢想啟發者)及 10 份影本
  - 其他輔助資料(例如相關專業證照或得獎證明等，以證明參加者有實踐計畫之能力) 10 份。
- 複審評選方式：評審團將根據複審入圍者之企畫書及所提之輔助資料加以評選，以積分排名最高 20 名者進入決賽，另外備取 5 名(以備 20 位決賽者中有人因故無法參加決賽)。

註 1：未於期限內提供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及二封推薦信函者視為棄權。

註 2：其他輔助資料為參考資料，不影響參選資格。

- 決審：(暫定 2011 年 2 月 26 日，時間待主辦單位依評審狀況另行通知)
  - 評審於決審會議中，針對 20 位決審入圍者進行口試評分及討論，並決議出得獎者及圓夢起步金獎金分配等事宜。
  - 決選評選方式：決審入圍者，應於參加評審口試時，提出詳細書面計畫書及口頭報告作為審查依據。口試內容包括：夢想實踐計畫簡介(10 分鐘)及評審問答 (5 分鐘)。

#### 評審標準

1. 開創性/前瞻性：35%
  - 夢想是否具有創意
  - 是否能提供創新之服務
  - 是否能引起大眾對潛在問題之重視
2. 對社會之正面影響性：30%
  - 對於社會整體之正面貢獻以及對社會關注之議題的具體解決方案
  - 是否勇於突破個人的現狀或過去紀錄，並發揮激勵人心之效果
  - 計畫的正面影響力是否具有永續性，並非只是短時間對社會產生影響
3. 夢想實踐可執行性：20%
  - 是否可以在得獎後 1 至 2 個月內展開執行工作
  - 是否能在一年內展現夢想執行之初步成果
4. 夢想堅持之一貫性:15%
  - 過去與夢想相關的經驗值
  - 曾經為實踐夢想所做的準備和努力

#### 參賽者注意事項

1. 凡參與本計畫之申請者，即視為同意授權主辦單位使用其夢想實踐計畫內容及個人肖像，且同意參與主辦單位安排之媒體宣傳規畫，如媒體專訪、廣編報導等。
2. 所有申請文件不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
3. 凡帝亞吉歐公司之員工及其家屬或與 KEEP WALKING 夢想資助計畫活動相關之工作人員均不得參加。

#### 獲獎者之責任義務

1. 得獎者於 2011 年 4 月(頒獎典禮當日)起一年內，有義務定期配合主辦單位說明專案進度，若無法配合，主辦單位有權取消獎金資助，並追回已資助之獎金費用。
2. 得獎者所獲之獎金需全額使用於夢想實踐計畫中，不得挪為他用。
3. 得獎者於獲獎後 24 個月以內，不得擔任其他酒類品牌之活動代言人或任何促銷宣傳活動。
4. 依中華民國稅法第八十八條制定之各類所得扣繳標準第二條第一項第七款規定，凡競賽獎金或獎品，須由主辦單位代為扣繳 10% 所得稅。
5. 得獎者有義務配合相關活動宣傳，並在此不可撤銷得授權主辦單位在得獎者獲獎後，就本活動有關的宣傳活動中使用得獎人參與本活動所提供之文字、照片以及相關影音檔案等從事善意的宣傳行為。

6. 得獎者在執行夢想計畫時，應考量自身安全，並承擔個人執行夢想行為時所引發的危險、意外傷害和危及生命的後果。同時本人親屬或繼承人或相關之第三人將無法對上述之善意個人、單位或團體提出任何告訴或民事求償。
7. 得獎者需簽訂記載上述事項的同意書，以保障雙方權益。

**其他**

活動簡章可至全省 7-11 索取。若有未盡事項，請電洽：0800-727-999 或瀏覽活動網站 [www.keepwalking.com.tw](http://www.keepwalking.com.tw)